

# 深圳市宝安区总工会法律服务采购（A）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深圳市宝安区总工会法律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本公告附件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9月27日13: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BACG2023000338
- 2.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总工会法律服务采购
- 3.预算金额（单位：元）：1330020.00
- 4.最高限价（如有）：无
- 5.采购需求：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br>（服务需求） | 备注 |
|---------------------|----|----|------------------|----|
| 深圳市宝安区总工会法律服务<br>采购 | 1  | 元  | 详见招标文件           |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如为分所参与投标的则需提供《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并同时提供考核有效期内且考核结果为“合格”的年度检查考核记录证明材料，原件备查：①如为分所参与投标的，需提供由其总所出具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函（需明确总所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行为及其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同时提供总所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②律师事务所总所和分所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③如为分所参与投标且律师事务所设有多个分所的，只允许一个分所参与本项目投标。]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

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参与本项目的服务机构及其项目服务团队的律师自2020年9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均未受到司法行政管理部门和律师协会的纪律处罚（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机构及团队未受到纪律处罚的承诺函”）。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15日至2023年09月27日（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方式：在线下载。

售价：免费。

凡已注册的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按照授予的操作权限，可于2023年09月15日20:04至2023年09月27日13:30 期间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在网上办事子系统后点击“【招标公告】→【我要报名】”；如果网上报名后上传了投标文件，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中进行“【撤回本次投标】”操作；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的供应商，请先办理密钥（[请点击](#)），并前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3185号南山智谷A座（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27楼前台（咨询电话：0755-83948165、0755-83938966、4008301330）绑定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采购文件下载】”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2023年09月27日13:30（北京时间）之前上传到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10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2.开标时间和地点：定于2023年09月27日13:30（北京时间），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公开开标。供应商可以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3.在线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13:30-14:30期间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作无效处理。解密方法：  
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使用本单位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一个电子密钥，  
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备注：1、本项目支持各潜在供应商在注册、报名、投标、开标、加密解密等采购环节，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电子营业执照”微信小程序扫码认证，在线完成投标响应、投标文件加密解密、下载中标通知书等操作。相关操作流程详见：中国深圳政府采购官网—采购学院：“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第3.1.2条电子营业执照登录。2、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功能时，请确保已经在手机微信安装“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或已安装了“电子营业执照”APP，并且在“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app中完成相应的下载电子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备份密钥等操作（具体详见国家工商总局网站

<https://zzapp.gsxt.gov.cn/#/printlicense>），电子投标地区必须选择“广东省-深圳市-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根据手机小程序/app提示进行设置）。3、供应商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与开标解密必须使用同一种方式，否则开标解密失败，投标无效（即：使用电子执照加密的，后续开标只能使用电子执照解密）。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报名操作：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政府采购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网后点击“招标公告”选中要报名标段点击“我要报名”或“待办→邀请提醒”；如果网上报名后上传了投标文件，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中进行“撤标”操作；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的供应商，请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http://www.szzfcg.cn/>)，先办理注册手续（注册咨询：0755-83938966；电子密钥咨询：0755-83948165 4008301330），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中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3.开标操作：投标人可以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网站”，在系统登录首页面即可查看开标情况。

4.投标操作：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网站”，

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10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5.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2023年09月21日14:30（北京时间）前，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晰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可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zfcg.szggzy.com:8081/>）→“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提问】”功能点中填写需澄清内容。2023年09月23日14:30（北京时间）前将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情况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答疑澄清文件下载】”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重要提示：“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页（<https://www.szggzy.com/global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1211037>）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质疑材料现场提交、邮寄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湖滨东路40号政府采购中心。质疑咨询电话：0755-27758331。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6.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有权对投标人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7.本招标公告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网（<http://www.szzfcg.cn/>、<http://zfcg.szggzy.com:8081/>），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网上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8.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总工会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区委区政府办公大楼四楼西区

联系方式：29996678

## 2.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 组织实施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湖滨东路40号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方式：0755-2999388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工

电话：0755-27758726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9月15日

## 八、附件

采购文件szczf：-详见后面附件-

采购文件PDF：-详见后面附件-

采购文件DOC：-详见后面附件-

采购文件附件：（如工程类项目，还包括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详见后面附件-

### 通用附件：

- 1、请下载并使用相应的[深圳智慧采购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打开招标文件（.szczf格式）。
- 2、[供应商端操作手册](#)。

